

#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社會領域歷史教學計畫

日期：112 年 9 月 12 日

科目名稱	社會領域 歷史科	任教年級	七年級	每週授課時數	1 節
任教老師	王月娥				
課程目標	1. 以歷史學為基礎，貫通社會學習領域中的基本知識，並融合十二年國教基本能力，培養學生主動學習及歷史思維。 2. 強調統整自我、人與人、人與環境間的互動關係，養成宏觀與全人的視野。				
教學內容	1. 史前台灣與原住民文化 2. 大航海時代各方勢力的競逐 3. 大航海時代台灣原住民與外來者 4. 清帝國統治政策的變遷 5. 清帝國時期農商業的發展 6. 清帝國時期社會文化的變遷				
教學方法	1. 以探究問題為目的：發現、探討、研究、解決問題 2. 以思維訓練為核心：全面、客觀、辨證的思考事件間的因果關係 3. 以學生參與為形式：表達自己觀點、包容他人看法 4. 以史料運用為條件：理解推論過程、掌握記憶關鍵 5. 以周密設計為準備 6. 以教師引導為助力				
教學評量	1. 平時成績 60% (1) 測驗 (2) 作業 (3) 學習態度 2. 定期考查 40%				
家長配合事項	1. 請家長督導貴子弟認真寫作業並準時繳交作業 2. 根據進度預習與複習所學並做重點整理 3. 督導貴子弟整理資料（如筆記、考卷），並確實檢討考卷 4. 鼓勵貴子弟多查閱資料、閱讀相關書籍增加背景知識，延伸學習。				